

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

攀经信〔2019〕291号

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攀钢钒能分公司荷花池 110kV 输变电 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

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攀钢钒能分公司荷花池 110kV 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请示》已收悉。该项目符合“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19 年本）》第一类 鼓励类 第四项 电力 第 10 条 电网改造与建设，增量配电网建设”条目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解决攀钢钒公司正在实施及规划实施的重点项目电

源接入点、缓解新冶炼变电所运行风险，保障荷花池片区供电系统电网安全运行，同意你公司实施攀钢钒能分公司荷花池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。

项目赋码：2019-510400-44-02-418252

项目单位：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项目位于攀枝花市东区攀钢厂区内荷花池片区及施家坪变电站区域。

项目建设年限：2019年12月至2021年6月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：淘汰现有8回35kV线路及荷花池变电所35kV、6kV配电装置。建设从施家坪变电所到荷花池变电所两路110kV电源，5号55MW发电机组从施家坪变电所改接到荷花池变电所；建设两台120MVA的主变压器、110kV高压室、35kV高压室、10kV高压室和改接莲花池、新焦化及焦化中央变电所的各两路35kV受电等相关内容，配套建设通讯系统、继电保护系统、综合自动化系统等，确保荷花池片区供电系统电网安全运行。

四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为7862.24万元（不含税）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。

五、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：攀枝花市弄弄坪攀钢主厂区土地证。

六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

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变更申请，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。

七、请你公司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。

八、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者变更决定之日起 2 年未开工建设，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，请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。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 年。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，依照其规定。

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19 年 12 月 27 日

抄送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林业局

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27日印发
